

111年度第1季法務部矯正署臺東監獄外部視察小組視察報告

製作日期：111年3月21日

一、委員組成(具名)

召集人：蔡美燕

委員：陳宜冠、莊光輝、陳佳琪、蘇銘暉

二、本季視察業務概述

(一)本季視察重點

本季視察重點為：收容人生活設施及伙食環境改善，並配合時事針對「酒駕罰則加重後，酒駕犯執行是否增加機關收容負擔」進行視察。本報告為111年度第1季之視察報告。

(二)視察業務執行概述

1. 本小組於111年3月15日於本監召開本年度之第1次視察會議。於該次會議，邀請機關進行說明。因應本季之視察重點，本小組原訂至機關進行實地訪查，訪查範圍為炊場及自來水供應設施改建改善工程。配合矯正署防疫規定，暫緩外部視察人員進入戒護區內進行視察活動，由機關製作相關資料，使用投影機呈現改善前後區別，並進行說明。

三、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案由	視察內容及處理情形	視察小組建議(由視察小組提出具體建議)
----	-----------	---------------------

機關於110年年底進行炊場改建及自來水改善工程，委員訪查目前改善成果。	1. 配合矯正署防疫規定，暫緩外部視察人員進入戒護區內進行視察活動，由本機關製作影像資料，使用照片呈現改善前後區別，並進行說明。 2. 機關內收容人伙食炊煮場域每次使用後皆進行清潔整理，周邊環境定期進行消毒清理，加強收容人伙食炊煮衛生清潔，注意食材保存溫度，保存低於7℃，室溫不宜放置過久。處理生熟食使用不同器具，避免交叉污染。廚具以可清洗消毒之不銹鋼為主，並充分洗淨以供使用。 3. 針對收容人民生用水，依各單位作息時間，全面更換為自來水使用，避免有衛生安全疑慮。	無。 委員對本機關積極進行收容人生活相關環境及設施改善重建成果非常認同。認為對收容人安心服刑極有助益，家屬也可放心。
立法院111年1月24日三讀修法加重酒駕處罰，是否將有大量酒駕犯入監？	為遏止酒駕行為，立法院111年1月24日三讀修正刑法、道交條例等，加重酒駕處罰規定，增訂併科罰金刑並延長再犯加重處罰之年限，恐將增加大量因酒駕入監之收容人，監方有無相關對策或因應措施？ 1. 本監對收容額有調節機制，機關收容員額上限為547人，一旦收容達到450至480人時，就會進行收容空間的調節。地檢署針對酒駕也有相關機制處分，不會在短時間內全部送監獄執行。 2. 機關密切掌控在監收容員額，適時進行調節，承辦科室加強與院檢間聯繫，避免發生超額收容。	無。 經秘書及相關科室主管說明後，委員對本機關處理及管理措施皆表示認可。

四、歷次視察建議處理情形：

無，本次為111年度第1季視察小組會議。

五、附件(如會議紀錄、詢問紀錄、函件等等…)

(一) 111年第1季外部視察小組委員會議紀錄。

(二) 炊場及自來水改善工程施工前後照片。

(三) 會議記錄照片。